

证券代码：000502

证券简称：绿景控股

公告编号：2017-050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余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能鲲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能鲲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0,134,040.03	622,771,962.88	-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54,202,588.22	212,290,321.34	-27.3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9,315,308.15	34.49%	17,930,703.90	1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9,040,067.59	66.23%	-58,087,733.12	67.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043,217.52	34.02%	-58,286,550.64	2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22,760,320.69	91.1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30	66.13%	-0.3143	67.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30	66.13%	-0.3143	67.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3%	-4.06%	-31.70%	-10.4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094.1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5,760.74	其他
减：所得税影响额	72,937.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911.65	
合计	198,817.5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3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5%	41,864,466	0	质押	41,140,000
福建晟联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8%	9,020,377	0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刀锋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69%	4,980,087	0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 1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67%	3,091,653	0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盛锦 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1.22%	2,260,668	0		
云南惠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	1,920,000	0		
深圳市瑞华丰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1,470,000	1,470,000		
纪正祥	境内自然人	0.75%	1,389,500	0		
毛贵良	境内自然人	0.65%	1,195,300	0		
潘光明	境内自然人	0.51%	949,163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市天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1,864,466	人民币普通股	41,864,466
福建晟联辉投资有限公司	9,020,377	人民币普通股	9,020,377
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北方信托—刀锋 1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980,087	人民币普通股	4,980,087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华鑫信托—价值回报 13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091,653	人民币普通股	3,091,653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盛锦 2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260,668	人民币普通股	2,260,668
云南惠潮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0,000
纪正祥	1,38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89,500
毛贵良	1,195,3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5,300
潘光明	949,163	人民币普通股	949,163
王昕	9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未披露其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或本期金额)	期初余额(或上期金额)	增减变动率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47,165,376.20	347,302,938.03	-57.63%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按《房产购买意向协议》支付履约意向保证金、退回少数股东减资款、分配给少数股东利润、缴纳税费及日常经营支出。
预付款项	3,772,417.45	148,752,528.00	-97.46%	主要系南宁明安以前年度预付的土地款，本期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从预付账款转到无形资产。
其他应收款	45,944,158.83	11,853,281.94	287.61%	主要系本期按《房产购买意向协议》支付履约意向保证金。
在建工程	35,272,964.00	25,561,364.86	37.99%	主要系南宁明安在建医院增加投入。
无形资产	148,346,649.07	133,145.62	111316.85%	主要系南宁明安以前年度预付的土地款，本期已取得不动产权证书，从预付账款转到无形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1,583,290.77	8,352,209.75	-81.04%	主要系上年末计提应付职工薪酬，本期已支付。
应交税费	2,531,093.83	71,744,102.29	-96.47%	主要系上年末花都绿景计提土地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本期已缴纳。
未分配利润	-60,322,420.36	-2,234,687.24	-2599.37%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少数股东权益	19,896,842.17	39,032,999.74	-49.03%	主要系本期末未分配利润减少，花都绿景退回少数股东减资款，及佛山瑞丰分配给少数股东利润导致少数股东权益减少。
营业成本	14,596,081.55	8,829,308.48	65.31%	主要系本期依相关规定，物业代付业主水电费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科目，以及增加明安在线医疗业务形成的成本。
税金及附加	378,669.84	-1,664,350.66	122.75%	主要系上年同期广西天誉土地增值税清算收到税局退回税款；按财会[2016]22号文规定，本期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导致本科目增加。

销售费用	2,998,436.32	93,465.11	3108.08%	主要系本期明安在线医疗业务新增人力成本和市场拓展费。
财务费用	-1,749,463.06	-900,277.18	-94.32%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银行利息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768,493.77	-5,932,139.40	129.81%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杏坛土储中心合作开发项目的借款本金，同时转回已提资产减值准备；本期按《房产购买意向协议》支付履约意向保证金，计提了资产减值准备。
投资收益	-592,087.14	10,746,091.05	-105.51%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杏坛土储中心合作开发项目的借款利息和投资收益款；本期对参股公司确认了投资损失。
营业利润	-58,210,817.38	-29,978,909.43	-94.17%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营业外收入	383,101.66	752,590.23	-49.10%	主要系本期增加物业管理力度，业主逾期缴纳物业管理费的情况减少。
营业外支出	91,435.10	2,056,883.05	-95.55%	主要系上年同期产生了押金损失。
利润总额	-57,919,150.82	-31,283,202.25	-85.14%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所得税费用	-32,760.13	4,065,269.67	-100.81%	主要系本期冲回上年末多计提的所得税。
净利润	-57,886,390.69	-35,348,471.92	-63.76%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8,087,733.12	-34,637,955.54	-67.70%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201,342.43	-710,516.38	128.34%	主要系本期花都绿景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利润为正数所产生少数股东损益为正数。
综合收益总额	-57,886,390.69	-35,348,471.92	-63.76%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8,087,733.12	-34,637,955.54	-67.70%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1,342.43	-710,516.38	128.34%	主要系本期花都绿景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利润为正数所产生少数股东损益为正数。
基本每股收益	-0.3143	-0.1874	-67.72%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稀释每股收益	-0.3143	-0.1874	-67.72%	主要系本期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资产减值损失增加，投资收益减少。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8,903.52	1,986,027.25	-89.48%	主要系主要系上年同期广西天誉土地增值税清算收到税局退回税款；本期系退回上年度多缴纳的税款。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882,846.47	9,493,459.81	8041.21%	主要系本期向关联企业及其他企业以无息方式周转医疗项目报批资金。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1,047,952.41	47,729,015.17	1536.42%	主要系本期归还向关联企业及其他企业以无息方式周转的医疗项目报批资金。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948,240.76	6,266,077.63	266.23%	主要系本期新增医疗业务支出。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763,950.43	4,351,601.29	1434.24%	主要系上年末房产销售计提的应缴税费，按税法规定在本期缴纳。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760,320.69	-64,212,605.36	-91.18%	主要系上年末房产销售计提的应缴税费，按税法规定在本期缴纳。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18,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注销子公司的款项以及收回处置子公司的投资款项。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22,229,705.48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回杏坛土储中心合作开发项目的借款利息和投资收益款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3,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控股子公司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55,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控股子公司收回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款项。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520,412.51	12,243,142.80	369.82%	主要系本期支付医院建设款和购房履约保证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17,300,000.00	-98.55%	主要系本期控股子公司实缴参股公司注册资本较上年同期减少。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86,556,395.86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控股子公司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766,763.05	-17,869,507.18	-223.27%	主要系上年同期控股子公司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期支付医院建设款和购房履约保证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10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天安人寿履约保证金款。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37,500.00	0.00	-	本期花都绿景和佛山瑞丰分配给少数股东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900,000.00	0.00	-	本期花都绿景退回少数股东减资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37,500.00	100,000,000.00	-119.34%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天安人寿履约保证金款。本期花都绿景退回少数股东减资款，及佛山瑞丰分配给少数股东利润。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净增加额	-199,864,583.74	17,917,887.46	-1215.45%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按《房产购买意向协议》支付履约意向保证金、退回少数股东减资款、分配给少数股东利润、缴纳税费及日常经营支出。
------------------	-----------------	---------------	-----------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事项及其进展情况如下：

1、2017年7月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审查通知书》，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终止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2、2017年7月5日，公司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南宁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增资2亿元。本报告期内，南宁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增资之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增资资金全部到账并完成了验资手续。

3、2017年7月7日，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经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全资孙公司明安在线（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与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在北京签订了《家庭健康管理服务包采购协议》，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本协议已于2017年7月7日签订。截止本报告期末，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累计已向明安在线（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采购586.25万元，公司累计实现收入472.95万元。

4、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对明安在线（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至5,000万元。本报告期内，明安在线（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之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并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增资资金到账后实缴资本为3,300万元，并完成了验资手续。

5、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于2016年12月28日与北京经开光谷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产购买意向协议》并支付了履约意向保证金。由于相关政策、资本市场环境等各种因素发生了较大变化，公司拟按照“再融资新规”调整非公开发行方案，基于上述变化，公司目前正在与北京经开光谷置业有限公司就《房产购买意向协议》进行磋商。根据目前情形，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公司对该保证金计提坏账准备240万元。

6、因房屋租赁合同纠纷，公司全资孙公司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10日收到河北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在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提起的诉讼，诉请北京明安支付租金及滞纳金、违约金、免租期损失、房屋闲置损失等共计467.60万元。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对河北大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起反诉，要求其返还租金443.84万元。该案已经开庭审理，尚未判决。在诉讼过程中，北京市明安医院管理有限公司又诉石家庄市长安区卫生和计划生育局行政许可纠纷一案，因其结果与上述案件有直接关系，2017年9月21日，石家庄市长安区人民法院出具（2017）冀0102民初4509-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上述租赁合同纠纷一案中止诉讼。鉴于目前无法确定是否形成损失或损失金额，故本报告期暂不计提预计负债。

7、因公司发展需要，公司于2017年9月27日出资设立广州市绿景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经营范围：资本市场服务（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

8、公司控股投资的北京儿童医院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天地林泽科技管理有限公司，在北京儿童医院建设并提供使用的车位，累计投资611.10万元。目前公司正就有关车位使用问题，与北京儿童医院进行磋商。

9、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存在的风险：

（1）因本次非公开发行预案尚未完全确定，且公司董事会尚未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作出决议，存在方案调整甚至终止的风险，非公开发行方案以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预案为准。

（2）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较小，公司正在寻求通过股权合作、物业租赁、债权融资等方式解决项目建设资金不足的问题，目前尚未与相关合作方签订协议、尚未完成新方案下北京明安儿童医院项目建设可行性分析并取得北京市卫计委的医疗机构设置批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并且存在预案披露前终止的风险。

(3) 因公司尚未就2.5亿元认购履约保证金的返还事宜与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达成一致意见，公司与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解除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公司正在筹集资金并与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偿债事宜，若公司不能返还认购履约保证金及相应利息，且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要求公司按照《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约定转让广州市明安医疗投资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用于冲抵应当返还的认购履约保证金及相应利息，公司将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非公开发行方案调整甚至终止的风险。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对 2017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八、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九、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三季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报告期内暂未开展精准扶贫工作。

2、上市公司三季度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脱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3、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公司暂无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绿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余斌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